

关于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 1、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 2、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管理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委托单位：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51423818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专项说明	第1-2页
二、附表	
三、审计报告附件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	
4.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3）第 010450 号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益中”）2022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签发了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176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联合公安部、国资委、中国银保监会发文《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业务办理》的要求，同益中管理层编制了后附的“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同益中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同益中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同益中实施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同益中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同益中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表：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国注册会计师：
610000131304

中国注册会计师：
420003204725

2023 年 3 月 29 日

附表 2

关于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2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2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2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2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2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2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二维码
即可了解更多
注册、变更、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便民服务。

(副本) (5-4)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乔久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87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2023年03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 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政务信息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期货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01/2023-00002630	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成文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文号		关键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魏火华
Full name: WEI HUAWA
性别: 男
Sex: M
出生日期: 1973/04/11
Date of birth: 1973/04/11
工作单位: 德北天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DEBEI TIANXIN ACCOUNTING FIRM
身份证号码: 422427730411275
Identity card No.:

2008 3.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007 4 31


证书编号: 4200020073
No. of Certificate:

社会团体名称: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08 年 03 月 20 日
Date of Issue:

2008 年 6 月 1 日

2017



2014



2015



2016



2011



2012



2010 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out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德北天信会计师事务所
DEBEI TIANXIN ACCOUNTING FIRM

2017年7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out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德北天信会计师事务所
DEBEI TIANXIN ACCOUNTING FIRM

2017年7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out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德北天信会计师事务所
DEBEI TIANXIN ACCOUNTING FIRM

2017年7月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调出时，应当取得转出单位同意调出证明。
- 注册会计师调入时，应当取得调入单位同意调入证明。
- 注册会计师调入时，应当取得调入单位同意调入证明。
- 注册会计师调入时，应当取得调入单位同意调入证明。

2017年7月